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偉 俊 集 團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13)

更改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時間

茲提述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股東週年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本公司原訂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日 (星期四)上午十時正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東週年大會現更改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 正舉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 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 33 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 A18 樓。

除更改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時間外,載於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全部資料及內容概維持不變。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寄發予股東的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並適用於是次股東週年大會。敬請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務須留意上述股東週年大會變更之日期及時間。

承董事會命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林清渠(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

邵律

杜恩鳴